

附件一：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
关于招收 2016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通知

兹定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（周三）上午 9:30，在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600 号（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）2 号楼 5 楼第二会议室进行复试（笔试），13:30，在上述地点进行复试（面试），请务必准时参加。

一、复试内容

主要包括：①外语能力（听力、口语和专业外语）；②专业素质和能力；③综合素质和能力三个方面。采取面试和笔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其中笔试成绩满分为 40 分，面试成绩满分为 60 分，满分为 100 分。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。

（一）笔试（满分 40 分）

1. 专业外语（20 分）。要求考生，在不借助外语工具书的情形下，能熟练翻译一般难度以上的医学文献，题型为英译汉和汉译英（初试为非英语者复试考相应的语种）。要求译文意思基本准确，速度每小时英译汉不少于 3000 个印刷符号，汉译英每小时不少于 300 个汉字。

2. 专业综合知识（20 分）。主要是考核考生专业理论基础与知识综合运用能力。

（二）面试（满分 60 分）

1. 外语听、说能力考核（20 分）。主要测试考生听力水平及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流的能力。从口语发音的正确性、使用语言的准确性、流利程度等方面，全面测试考生的口头表达能力。

2. 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（30 分）。考核内容包括基本知识、基本技能和创新思维等方面。要求考核考生对本学科、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运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、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为增强生源质量的可比性，复试组还对考生掌握学科前沿知识、医学创新思维和发展潜力等方面进行考核。

3.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(10分)。考核复试小组成员将通过提问、交流和观察等方式,考核考生的人文素质、心理素质、表达能力、沟通能力、职业精神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1、心理测试

要求所有取得推免复试资格的考生均需参加。

地址: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2号楼5楼第二会议室;

时间:2015年9月30日(周三)8:00-9:00;

2、体检

要求所有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和推荐免试生均需参加体检,具体时间、地点详见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研究生招生网站。